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8月14日至2024年11月13日止。

第 78679972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5月18日

商 标

目拾光

申 请 人 广州亿人康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人和镇东华华盛南路95号（空港白云）

代理机构 广州互睿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沐浴露；香皂；洗发剂；美容面膜；香精油；香膏；化妆品；漱口水；香；空气芳香剂